

浙江省「绿色证书」培训试用教材

浙江省农业厅编



# 农户经营管理

浙江科学技术出版社

5.15

(浙)新登字第3号

责任编辑：章建林

封面设计：詹良善

浙江省“绿色证书”培训试用教材

农户经营管理

浙江省农业厅编

\*

浙江科学技术出版社出版

浙江上虞印刷厂印刷

浙江省新华书店发行

\*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7.125 字数178,000

1995年6月第 一 版

1995年6月第一次定稿

印数：1—10,150

ISBN 7-5341-0326-3/F·29

定 价：5.00元

## 浙江省“绿色证书”培训试用教材

### 编 委 会

主任 谢力群

副主任 殷立松

委员 邹庆弟 叶新才 屈肖泉

闻祥表 赵国源 王丕承

蔡立民 董丽波

### 本 书 编 写 人 员

主 编 刘正华

副主编 俞肇轩

编写人员(按姓氏笔画为序)

丁巧丽 陈利江 张鸿楠

郑水明 俞肇轩 徐建华

钱蔚 蔡元杰

统 稿 俞肇轩 张祖渭 徐建华

## 序

90年代初，农业部在借鉴西方发达国家的做法和总结国内先进经验的基础上，提出在全国农村实行“绿色证书”教育制度。这是介于学历教育与实用技术培训之间的一个农民教育层次。实施这项制度，其目的是要通过培养一支懂技术、善经营、会管理的骨干农民科技队伍，架起农业科技人员与广大农民之间的桥梁，提高农业科技成果转化率。所以，实施“绿色证书”教育工程，既是我国农民技术教育工作中的一大改革，也是加速农业科技推广的有效措施，它对于建立和完善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发展高产、优质、高效农业，推进农业适度规模经营，实现农业现代化都具有重要的意义。

我省是一个综合性农区，农业面临人多地少、资源相对不足、粮食供需矛盾日益突出等问题，发展农业和农村经济，必须紧紧依靠科技进步和提高劳动者素质。然而，在我省3500多万农村人口中，文盲、半文盲还占17.6%，这与当前我省建立农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发展社会主义现代化农业很不适应。为了在我省实施“绿色证书”教育制度，省农业厅从1991年开始，在丽水、江山、鄞县和瑞安等县（市）组织试点工作，经过几年的探索与实践，已积累了不少好的经验，目前，这项工作正在积极稳妥地向全省推开，规划到本世纪末，要培训“绿色证书”学员40万名，届时，我省农村劳动者素质将会有一个较大的提高。

为配合各地开展“绿色证书”教育，省农业厅会同省级农、科、教各有关部门，编写了《农户经营管理》、《蔬菜栽培》、《果树栽培》、《蚕桑》、《茶叶》、《作物栽培》和《畜牧兽医》等

教材，这是适应我省实施“绿色证书”工程教育需要的一项基础工作。这套教材文字深入浅出，通俗易懂，具有较强的可读性、系统性、先进性和实用性；编者突破了以往培训教材以实用技术为主的结构，强调了专业理论知识与先进实用技术的结合；编写内容立足当前，适度超前，根据市场经济发展的需要，增加了农产品加工、市场营销以及一些新兴产业的技术，内容比较全面，可供各地开展“绿色证书”培训使用，也可作为基层农业领导干部和乡镇农技人员的农技培训教材。我衷心地希望这套教材能为全省“绿色证书”教育工程的顺利实施，为农民技术教育的规范化、制度化建设作出贡献。

浙江省副省长  
1995年2月16日

1995年2月16日

## 编者的话

为适应建立和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需要，不断提高农户经营管理水平，进一步完善以家庭联产承包为主的责任制和统分结合的双层经营体制，促进农业、农村经济持续、快速、健康地发展和农村小康目标的实现，并为实施“绿色证书”教育工程提供培训广大农业劳动者的教材，我们编写了《农户经营管理》一书。

全书围绕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怎样搞好农户经营管理这个主题，重点阐述：一是有关市场经济的一些基本知识；二是适用于农户经营管理的一些基本知识；三是有关农业方面的一些法律与法规常识。在本书的编写上，我们根据当前农村的实际情况和适当超前的要求，努力做到总结已有经营管理经验的同时，有选择地引进、吸取现代经营管理科学中的一些基本理论和方法，以充实、丰富农户经营管理的内容，使本书能达到科学性、实用性、操作性兼顾的要求。期望本书在农民技术资格培训中，能对当代农民的政治、文化、思想、观念的变化以及经营管理水平的提高，产生积极的效果。

在编写过程中，我们参考、引用了国内同行的有关专著、教材和资料，文内未能一一注明，在此一并致以谢意。

由于我们水平有限，编写时间也较短，书中定有不妥之处，敬请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1994年11月

# 目 录

绪论.....	( 1 )
第一章 经营管理的概念、原则与职能.....	( 7 )
第一节 经营管理的概念与内容.....	( 7 )
第二节 经营管理的基本原则与方法.....	( 9 )
第三节 经营管理的职能.....	( 14 )
第二章 农业规模经营与规模生产要素的组合.....	( 17 )
第一节 农业规模经营的概念.....	( 17 )
第二节 规模经济是合理组合规模生产要素的主要标志.....	( 20 )
第三节 规模要素组合及其评价.....	( 22 )
第三章 资金的筹集、使用和管理.....	( 28 )
第一节 资金的概念与管理原则.....	( 28 )
第二节 资金的筹集.....	( 29 )
第三节 资金的使用管理.....	( 38 )
第四节 长期投资方案选择的一般方法.....	( 47 )
第四章 农业经济信息的开发与利用.....	( 50 )
第一节 农业经济信息概念、种类与基本要求.....	( 50 )
第二节 农业经济信息的收集与处理.....	( 54 )
第三节 经济信息的开发与利用.....	( 58 )
第五章 经营决策与经营风险.....	( 61 )
第一节 经营决策的概念、特征与内容.....	( 61 )
第二节 经营决策的程序与方法.....	( 62 )
第三节 经营方针决策.....	( 73 )

第四节	经营风险的种类与预防	( 74 )
第六章	经营计划的编制与执行	( 77 )
第一节	编制经营计划的基础工作	( 77 )
第二节	编制经营计划的原则、程序与方法	( 80 )
第三节	经营收支计划	( 87 )
第四节	经营计划的实施、检查与调整	( 89 )
第七章	农产品市场营销	( 92 )
第一节	农产品市场营销的概念和意义	( 92 )
第二节	定价策略与市场营销策略	( 94 )
第三节	农产品销售的形式与渠道	( 102 )
第四节	国际贸易基础知识	( 102 )
第八章	经营记帐和农产品成本核算	( 109 )
第一节	经营记帐	( 109 )
第二节	农产品成本核算	( 119 )
第九章	农业科技进步与技术经济效果评价	( 130 )
第一节	农业科技进步	( 130 )
第二节	农业技术选择的原则	( 134 )
第三节	农业技术经济效果评价	( 135 )
第十章	农业承包合同与经济合同管理	( 148 )
第一节	农业承包合同管理	( 148 )
第二节	经济合同管理	( 159 )
第三节	农副产品购销合同管理	( 163 )
第四节	涉外经济合同管理	( 166 )
第十一章	农民专业协会的组建与发展	( 169 )
第一节	农民专业协会的概念、地位与作用	( 169 )
第二节	农民专业协会的组建原则、组建程序 和方法	( 175 )
第三节	农民专业协会成员的权利和义务	( 180 )

第四节	农民专业协会的经营原则、内容和形式	(181)
第十二章	农业经济法规简介	(185)
第一节	农业经济法规的内容及其关系	(185)
第二节	农业经济法规的要点摘录	(188)
附录一	××村经济合作社大田承包合同	(208)
附录二	××村经济合作社专业承包合同	(210)
附录三	农副产品购销合同	(213)

## 绪 论

农户经营管理，是指农民家庭经营的经营管理。它是农村合作经济经营管理的组成部分，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的经营管理。本书试图在总结实践经验的基础上，进一步研究和探索农户经营管理的内容和办法，以指导广大农民搞好家庭经营，为实现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总目标，发展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加快农村奔小康步伐，建设一个经济繁荣、社会稳定、文明富裕的社会主义新农村作出贡献。

当前，各地正在逐步建立和实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为了使传统的计划经济顺利地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转变，广大农村干部和农民群众一个最迫切的任务是要认真学习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基本知识。只有真正懂得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基本知识，掌握市场经济的发展规律，才能自觉地取得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开展生产经营的主动权，在市场经济的竞争中，立于不败之地，并在改革的实践中创造出各种有益的新经验。

那么，什么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呢？简单地讲，就是社会主义条件下的市场经济。我们讲社会主义的市场经济，并不意味着把市场经济分为姓“社”或姓“资”，它同资本主义条件下的市场经济的运行规则，有其相通或相似的地方，有其共同的特性，主要表现在以下几方面：①承认个人和企业等市场主体的独立性，它们自主地作出经济决策，独立地承担决策的经济风险；②建立起具有竞争性的市场体系，由市场形成价格，保证各种商品和生产要素的自由流动，由市场对资源配置起基础的作用；③建立起有效的宏观经济调控机制，对市场运行实行导向和监督，弥

补市场经济本身的弱点和缺陷；④必须有完备的经济法规，保证经济运行的法制化；⑤要遵守国际经济交往中通行的规则和惯例。

但是，市场经济总是与国家的历史条件和社会的基本制度联系在一起的。在不同历史条件和社会基本制度的国家，市场经济有其各自的个性。社会主义条件的市场经济，是和社会主义基本制度结合在一起运行的，因面有其自身的特点，主要表现在：

(1)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是在以公有制为主体的，包括私人经济在内的多种经济成分共同发展的条件下运行的。目前，我国公有制经济的形式是多种多样的，如国有制、集体所有制，以及不同公有制形式共同出资的股份制等。我国以公有制为主体的混合所有制结构，特别是国有及由国家控股的大中型骨干企业，将会具有更强的活力和更高的效益，在保证国民经济的合理布局、节约资源和市场有序运行方面，将会发挥出自己特有的优势。这与私有制为主体条件下的市场经济是完全不同的。

(2)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要实现共同富裕的社会主义原则。资本主义市场经济以私有制为基础，财产的私人所有必然导致私人资本的无限扩张和收入的两极分化；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有利于鼓励先进、促进效率的提高，在进行合理的竞争的同时，又不会导致两极分化。这是因为：以公有制为主体，会使私人资本的膨胀受到制度的制约，凭借私人资本参与分配会被限制在一定的范围内；经济技术的发展、劳动力市场的成熟和劳动力的自由流动，有助于贯彻按劳分配原则；更为重要的是，国家政权的性质是社会主义的，为保证社会公正、协调地区发展、消除贫困现象，政府会通过自己的调节机制和社会政策，防止出现收入差距的过于扩大，不会导致富的越富、贫的越贫的现象。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既允许合理收入的差距，但也能避免两极分化，最终实现共同富裕。这是与资本主义市场经济不同的另一个特征。

(3)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有着强有力的国家宏观调控，有着强大的政治优势，政府将通过社会政策、经济法规、计划指导和必要的行政管理手段，创造一个稳定的、安定的和公正的社会环境，以确保市场经济的有序进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应当也能够比资本主义市场经济建立得更成功。

农民要进入市场，参与市场竞争，就必须了解市场。那么什么是市场呢？市场有广义和狭义之分。狭义的市场是指有形市场，即商品交换的场所。在这种市场上，商品价格是公开标明的，买卖双方在固定的场所进行交易。如百货商店、集市贸易等都属此类市场。广义的市场包括有形市场和无形市场。所谓无形市场，是指没有固定的交易场所，靠广告、中间商以及其他交易形式，寻找货源或买主，沟通买卖双方，促进成交。如某些技术市场、房地产市场等都是无形市场。市场的出现不是偶然的，它是随着商品交换的产生而产生，并随着商品交换的发展而发展的。在原始社会，由于生产水平极其低下，人们共同劳动所得到的产品极其有限，维持生活尚且困难，不可能有剩余产品用来交换，因而不存在形成市场的物质基础。在这种情况下，市场是不可能出现的。随着生产力的发展，劳动产品有了剩余，商品交换便开始出现，市场也随之形成。集市便是在出现商人以后形成的最早的市场形态。随着社会分工的进一步扩大，出现了直接以交换为目的的商品生产，人们对市场的依赖程度日益增加，市场便不断繁荣起来。在当今社会，市场已与人们的生活息息相关，成为人类经济活动的枢纽环节，连接着从生产到消费的全过程。

那么，谁是市场的主体呢？市场的主体是指在市场上从事交易活动的组织和个人，市场的客体是各种商品服务。市场主体既包括自然人，也包括以一定组织出现的法人，既包括赢利性机构，也包括非赢利性机构。在通常情况下，市场主体包括企业、乡（镇）村合作经济组织、居民（农民）、政府和其他非赢利性

机构，还包括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一些中介组织。

为什么说市场主体包括着乡（镇）、村合作经济组织和农民呢？这是因为农村实行的以家庭联产承包为主的统、分结合的双层经营体制，是与市场经济相适应的经营体制。所谓“双层”，一是家庭分散经营层次，二是集体统一经营层次。家庭经营层次是基础，集体经营层次是以土地公有制为纽带、以村为范围、以提供产前、产中、产后服务为主的一种社区性的合作经营组织。集体统一经营与家庭分散经营都是相对独立的经济实体。这两个实体有共同的经营内容与目标，集体所有权与家庭承包经营权既有适当的分离，又有一定的结合。十多年来，农村经济体制改革的实践表明，这种统、分结合的双层经营体制是社区一种比较好的合作组织形式，它承认和保证了农户在生产经营中的主体地位，调动了农民的生产积极性，又保留了合作或联合的某些功能，有利于发挥集体统一经营的优越性，如果没有集体统一功能的发挥，农户生产经营就会遇到难以克服的困难；反之，如果没有农户经营的主体地位，也有可能回到“归大堆”的统一经营老路上去。这是历史的经验教训。因此，无论从合作经济组织的成员看，还是从农户经营的主体地位看，乡（镇）、村合作经济组织是市场的主体，农民也是最重要的市场主体。他们一方面提供了劳力、资本等生产要素，另一方面又是商品和服务的购买者与最终的消费者。因此，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条件下，农户经营有着其重要的地位与作用。

随着农村改革的逐步深入，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逐步发育与完善，农民市场主体地位的逐步确立，农户经营就会与市场发生越来越密切的联系。他们自觉不自觉地要适应价值规律的要求，调整产业结构和经营内容，从而加速农村自然经济的解体，发展商品生产，由“小而全”的兼业农户，转变成专业生产的专业户。在市场竞争的作用下，农户经营必将迅速向商品经济的成熟

阶段发展。

但是，农民进入市场，也面临着严峻的处境，如经营规模过小，靠传统的生产方式已无法改变市场竞争中所处的不利地位；农业生产比较效益低，农民收入不高，农村剩余劳动力转移不快，劳动生产率、土地产出率和资金收益率长期处于低水平等等，影响了生产要素的合理组合和农业基础地位的巩固。由此可见，在当今的农村工作中，要坚定不移地稳定联产承包责任制，完善双层经营体制。一方面要进一步健全集体经营体制，发挥统一经营的功能，使家庭经营获得更多的服务和支持；另一方面要努力搞好农户经营管理。

在社会主义的市场经济中，农户的生产经营行为，是由守法经营前提下的利润目的决定的。任何经营单位包括农户经营，如果没有正确的经营指导思想、经营方针，缺乏科学的经营管理办法，要取得理想的利润目标，实现最佳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是很困难的。近几年来，浙江省农村经济持续、快速增长，其中农户经营收入占了较大的比重。如1993年，全省农村经济总收入达到2 552.7亿元，比1992年增加998.8亿元，增长64.3%，高出上年30.8个百分点。其中，乡村企业收入1 648.7亿元，比上年增长70%，占总收入的64.6%，农民家庭经营收入719.3亿元，比上年增长44.5%，占总收入的28.2%。农民收入主要来源于农民家庭经营，1993年，全省农民人均所得1 315元（不包括非经营性收入），比上年增加281元，增长27.2%，扣除物价因素，农民实际收入增加93元，比上年增长9%。其中家庭经营收入999元，占人均所得收入总额的75.96%。因此，农民家庭经营搞得好不好，直接关系到农业生产的发展，农村经济的振兴，集体经济的壮大和农民收入的稳定增加。

那么，如何搞好农民家庭经营呢？其中一个重要的问题，是要适应市场经济，不断地改善和提高经营管理水平。本书定名为

《农户经营管理》，也就是指农民家庭经营的经营管理。我们编写本书的目的，正是为了使广大农民确立市场经济的观念，增强商品经济的意识，提高科技、文化的素质和经营管理的水平，以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需要，促进农业向高产、优质、高效的方向发展。为建立和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进一步发展农村生产力，实现小康型的新农村作出贡献。

### 复习思考题

1. 怎样理解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含义？
2. 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搞好农户经营管理的重要意义有哪些？

# 第一章 经营管理的概念、原则与职能

## 第一节 经营管理的概念与内容

在指导村经济合作社和农户生产经营活动时，人们经常同时使用经营、管理、经营管理这三个词或概念。这主要是因为过去习惯于把生产活动的安排、调节、控制、指挥、处理等职能，叫做管理；而把产前、产中、产后的资金、原材料的筹集，以及产品销售与运行的职能，叫做经营。有的地方虽统称经营管理，但认为经营寓于管理之中，或是管理寓于经营之中，两者的关系也不甚明晰。就农村合作经济组织和农户经营管理工作发展变化的情况看，经营与管理是一个互为独立的概念，其各自的含义是不同的，但其两者的关系又是密不可分、相辅相成的。

经营 “经营”一词，早已有之，是具有一个广泛意义的概念。它泛指对经济、文化等各项事业的经办、营谋、筹划、从事等。如我们日常生活中所说的“经营农业”、“经营商业”、“善于经营”等等。也有把经营理解为销售、买卖的意思，如“经营范围”、“经营资本”等。在现代社会中，经营是同商品经济密切联系在一起的，主要是生产经营单位要按照市场的需求和内部的情况，作出最佳的生产经营决策，明确能赢得最佳经济效益的生产经营目标。也就是说，生产经营单位要根据国家需要、自给需要、市场需求和供应状况、价格、税收等外部环境和本生产经营单位的自然资源、劳力、资金、技术、管理水平等内部条件，研究解决生产什么、生产多少、何时生产、怎样生产，

以及怎样把产品销售出去，提高市场占有率等问题，并为实现最佳的生产经营目标，拟定出组织实现的措施。这些经济活动，都属于经营的范畴。因此，经营的含义是，生产经营单位在接受国家计划指导下，遵守有关政策、法律、法规的前提下，为实现生产经营目标而进行的一系列经济筹划活动。

**管理** 管理是社会劳动或共同劳动的产物。它包括宏观经济管理和微观经济管理。农村合作经济的经营管理，包括农户经营管理，是属于微观经济管理的范畴。管理的目的，是使各个劳动者的劳动得以协调进行，以达到预期的生产经营目标。每一个参加集体劳动的人，在工作、劳动中都必须服从整体，使管理成为共同劳动过程得以进行的必不可少的条件。共同劳动的规模越大，劳动分工越细，协作越密切，技术和设备越复杂，管理就显得越重要。没有管理，任何社会化生产，都不可能成为现实的生产力，更不可能成为先进的生产力。因此，管理虽然不能直接生产出物质产品，但却是决定劳动生产效率的重要因素。许许多多的实例证明，在其他条件相同时，管理水平不同，生产能力就大不相同。管理所以能对生产力起到发展和创新的作用，就是因为通过有效的管理，能使生产要素在数量、质量、空间、时间和方向等方面得到最佳的配合和合理的流动，使劳动者的素质得到不断提高，从而扩大生产经营的功效。所以说管理就是生产力，管理能出效益。

随着生产经营活动向广度、深度的发展，管理的含义、内容、方式也随之变化。在当前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条件下，农户经营的管理，主要是指农户在生产经营过程中，组织实施各项生产经营决策，最佳实现生产经营目标。就是说，在国家政策、法律、法规及合作经济组织内部章程、决议的指导下，根据生产经营目标，对人力、物力、财力以及营销等进行计划、组织、调节、控制等管理活动，以求通过科学管理，达到劳动高效率，生